宛平街道2022年法治政府建设年度情况报告

2022年是党的二十大召开之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21-2025年）》、《北京市法治政府建设实施意见（2021-2025年）》和《丰台区法治政府建设实施方案（2021—2025年）》承上启下的重要一年。宛平街道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市委市政府和区委区政府关于法治政府建设的总体部署，扎实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各项工作，为丰台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法治保障，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2年法治政府建设主要举措和成效

1. 深化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培训。认真组织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纲要》，持续将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和法治讲座的重要内容。结合工作实际做到全战线、全覆盖学习培训。深入开展习近平法治思想研究，特别是对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法治政府建设重要论述的系统研究。结合实际推动《丰台区关于学习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任务分工方案》的贯彻落实，切实把学习成效转化为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生动实践，着力提升法治促进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效能，不断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2.着力提升整改质效。宛平街道充分认识中央依法治国办督察反馈意见整改的重要性和严肃性，严格落实法治政府建设督察反馈意见的整改方案和部署。党政主要负责人要切实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将督察整改与落实中央依法治国决策部署相结合，与推动落实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市实施意见和本区实施方案相结合，统筹谋划、有序推进。以督察反馈意见指出的主要问题、问题清单和负面典型案例为整改重点，举一反三，细化整改措施，明确整改时限，以整改补短板，以整改促提升，切实做到整改工作务实、整改过程扎实、整改结果真实。

3.深化体制机制改革。严格落实新修订的《北京市权力清单动态管理办法》，加强对部门权力清单工作的监管，做好权力清单动态调整工作。深化综窗2.0改革，推动镇街级政务服务事项委托镇街政务服务中心受理。优化完善政务服务“好差评”标准规范，深化“好差评”结果应用。持续优化营商环境，营造公平竞争市场环境。

4.提升基层治理效能。深化落实接诉即办工作条例，健全配套制度，继续做好12345市民热线服务，进一步提高惠企便民服务效率和水平。完善“共建共治共享”的基层治理格局，进一步提升基层治理和服务群众能力。

5.积极配合重点领域立法调研。认真落实上级立法调研工作安排，结合街道实际，积极参与推进数字经济促进条例、城市更新条例、公共文化服务保障条例、乡村振兴促进条例、突发事件应对条例、未成年人保护条例等重点立法调研工作。

6.落实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落实《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条例》规定，积极参与重大决策的评审活动，上报重大行政决策案例。

7.严格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核和备案监督。全面落实行政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核机制，建立健全本街道行政规范性文件的备案审查制度。推行行政规范性文件动态管理，及时更新。

8.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全面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和行政处罚裁量基准制度，推广轻微违法免罚和初次违法慎罚制度。规范涉企行政检查工作，加大关系群众切身利益的重点领域执法力度，推进行政执法协同协作。完成全国统一标准样式行政执法证件换发和综合行政执法制式服装标志配发工作。开展行政执法人员业务知识和法律法规培训，每人每年接受不少于60学时的。

9.深化政府信息公开和政务公开。进一步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流程，提升公众的个性化合理需求服务。着力降低依申请公开败诉率，提升满意度。

10.自觉接受司法和纪检监察监督。支持法院依法受理和审理行政案件，严格执行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制度，负责人出庭达100%。尊重并执行法院生效裁判，认真落实司法建议、检察建议，支持和配合检察机关开展行政诉讼监督工作和行政公益诉讼。主动接受纪检监察机关监督。

11.持续推进领导干部学法培训。2022年安排街道会前学法4次，举办领导干部法治专题讲座2次。推行领导干部带头讲法制度，街道主要领导专题讲法1次。不断提升领导干部法治意识和法治能力。

12.聚焦基层依法行政能力建设。明确街镇司法所工作任务，保障人员、经费等与其相适应，有效加强基层法治建设。完善对司法所工作的指导和监督，提升司法所规范化履职能力。鼓励街镇探索打造“枫桥式”司法所。

二、2022年法治政府建设存在的问题与不足

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宛平街道在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方面虽然取得了一定的成绩、做出了一定的贡献，但我们也清醒地看到存在的问题和不足：一是群众的法治观念整体来说还比较薄弱；二是不同部门间的依法行政工作开展不平衡，能力和水平有待提高；三是依法决策水平需要进一步提升，行政决策机制及制度建设仍需进一步加强和完善；四是干部的法律知识水平和法律意识仍需不断增强，依法行政的能力还需进一步提高。

三、2022年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

按照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规定》、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委员会《关于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列入年终述职内容工作的意见》、北京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关于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列入年终述职内容工作的实施方案》精神和《丰台区关于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列入年终述职内容工作的实施办法》要求，结合街道实际，我街道于2022年制定《中共丰台区委宛平街道工委党政主要负责人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清单》并进行了具体责任分解。制订了本街道法治政府建设年度工作要点，认真开展了对习近平法治思想的学习宣传和贯彻落实工作，单位主要领导切实履行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的职责，坚持将法治工作与重点工作任务共同部署，研究法治宣传计划，为相关工作提供保障。

四、2023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初步安排

一是深化基层党建引领，持续推进习近平法治思想的学习走深走实，严格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抓好《北京市接诉即办工作条例》的学习贯彻，用好“12345”工作机制，切实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二是加强精细化管理水平。紧抓两个条例，有针对性的开展城市管理、环境整治、民生保障等工作。立足地区实际，不断优化营商环境，推动区域经济高质量发展。三是着力打造红色宛平文化阵地。推动控制性详细规划落地，深挖历史文脉，努力将法治政府建设融入爱国主义教育建设中。四是全力守好安全稳定底线。继续推进街道综治中心规范建设，守住安全生产底线，高标准严要求完成“七.七”“九.三”等重大时间节点服务保障工作。

宛平街道

2022年12月